云阳发改投〔2023〕853号

云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关于云阳县城区调蓄设施综合治理工程

投资概算的批复

云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：

你单位《关于云阳县城区调蓄设施综合治理工程投资概算的请示》（云阳住房城乡建委函〔2023〕391号）收悉。根据县住房城乡建委《关于云阳县城区调蓄设施综合治理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》（云阳住房城乡建委函〔2023〕403号）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工程投资概算编制的原则、方法和定额。现就云阳县城区调蓄设施综合治理工程投资概算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云阳县城区调蓄设施综合治理工程

二、项目业主：云阳县城市排水事务中心

三、项目代码：2310-500235-04-01-297580

四、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实施城区民德水库等3处水库，改造与拓建面积5250平方米，新建地下调蓄通道12.41公里，改造水体531平方米等。

五、工程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为14236万元，其中工程建设费11246.44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792.7万元，基本预备费1196.86万元。资金来源为申请中央预算资金和业主自筹。

请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，积极落实项目建设资金，在实施过程中要严格控制规模和标准，确保不突破核定的总投资概算。

 云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 2023年11月9日

抄送：县财政局，县水利局，县审计局，县统计局。

云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1月9日印发